

岳阳市云溪区医疗保障局

关于解除定点医药机构医保服务协议的公告

各参保单位、参保人员：

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3号）、《岳阳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关于规范岳阳市医药机构医疗保障定点准入和退出流程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及要求，为落实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动态管理，对以下解除医保服务协议医药机构予以公示，名单如下：

机构代码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解除协议类型
P43060300252	云溪区宝鑫大药房同星堂店	路口镇金桔路188号	所有医保业务

岳阳市云溪区医疗保障局

2024年12月3日

